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6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士达	股票代码	0025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涛	张莉芝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401、402 室	
电话	0755-86168479	0755-86168479	
电子信箱	fantao1@kstar.com.cn	zhanglz@ksta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90,261,939.03	880,393,999.91	3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835,554.44	131,533,087.21	3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418,780.65	110,130,838.11	4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354,624.99	-91,184,553.42	21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3	34.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3	34.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2%	4.93%	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25,852,835.88	4,134,227,158.38	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68,000,737.20	2,805,610,823.90	2.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得山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74%	347,933,040			
# 林作华	境内自然人	4.96%	28,880,008			
刘玲	境内自然人	3.61%	21,007,350	15,755,512		
余衣	境内自然人	0.90%	5,241,291			
# 李相榆	境内自然人	0.86%	5,000,86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3,011,430			
刘耀	境内自然人	0.48%	2,797,785			
# 陈强	境内自然人	0.40%	2,336,9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761,500			
李春英	境内自然人	0.29%	1,696,380	1,272,2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玲女士为得山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程宇先生为夫妻关系;刘耀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玲女士的弟弟。李相榆先生为公司已离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李春英先生为公司现任的董事。除此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林作华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8,880,008 股;股东李相榆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0 股;股东陈强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64,432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科士达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是一家专注于数据中心(IDC)及新能源领域的智能网络能源供应服务商。作为中国不间断电源产业领航者、行业领先的安全用电环境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研发生产的核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新能源光伏发电系统产品、储能系统产品、电动汽车充电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一体化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各行业领域。公司坚持"市场导向+技术驱动"的发展思路,以"客户为本,匠心为质"的市场品牌定位,始终坚持行业深耕,建立了行业领先的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营销网络体系、产品研发平台及智能化供应链生产管理平台。在全球化进程中着力开拓布局海外市场,推进全球化公司品牌形象建设,构筑完善的经营管理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形成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业绩持续健康稳定增长奠定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026.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20%;实现营业利润 21,373.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83.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96%。主要系国内外市场需求逐渐恢复,业务量持续增长,以致业绩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经营情况变化。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4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30 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程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与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科士达")发生关联交易。本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电池包、销售储能变流器等,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程宇先生系时代科士达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董事何少强先生系时代科士达董事,公司董事刘玲女士为刘程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因此,刘程宇先生、刘玲女士、何少强先生三位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陈彬海先生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董事会提名杨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1:00 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范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巍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坏公司及全体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8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对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关联董事刘程宇、刘玲、何少强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得山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玲将回避表决。

(二)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包及其配件、相关材料等	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0,000	272.81	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	储能变流器及其配件、相关材料等	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10,000	43.893	0
合计				30,000	316.70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上一年度未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921MA331QH260

3、法定代表人:黄世霖

4、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

5、主营业务:储能装置材料及器材研发;储能装置及其管理系统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其他未列明的电子器件制造;锂离子电池制造;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其他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其他未列明的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住所:霞浦经济开发区松山路 8 号

7、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7,774,318.47	194,166,559.94	16,510.91	-4,112,261.15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时代科士达")系公司重要联营企业,公司持有其 49% 的股权,公司已委派刘程宇先生担任时代科士达董事兼总经理、委派何少强先生为时代科士达董事,刘程宇先生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何少强先生系本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公司与时代科士达系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本公司及时代科士达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协议主要内容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 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交易定价参考采购发生时当地同类商品销售主体的报价以及关联方向其他客户销售商品的交易价格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3、协议签署情况:关联交易协议将根据业务发展及实际需求发生时分别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经营范围,有利于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真阅读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有关材料,发表如下意见:

1、事前认可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交易各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该交易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行为和情况。因此,我们一致事先认可该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刘程宇、刘玲、何少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交易各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刘程宇先生、刘玲女士、何少强先生已回避表决,其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30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3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9 月 8 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高新园西片区七号路科士达工业园。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6: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董事会办公室(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邮件、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 2021 年 9 月 10 日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范涛、张莉芝

联系电话:0755-86168479

传真:0755-21389007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1 栋 4 楼

邮编:518057

电子邮箱:zhanglz@kstar.com.cn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18",投票简称为"科士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受托人可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

1、上述议案的投票方式:在每个议案表决栏"同意"、"反对"、"弃权"内,选择一栏打"√";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委托日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9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陈彬海先生自 2015 年 9 月 11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陈彬海先生连续任职时间即将届满六年,因此陈彬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一职,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陈彬海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在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向陈彬海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陈彬海先生任期届满离任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陈彬海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杨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梅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提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大学。曾就职于黑龙江省财政厅担任科员、现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杨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梅女士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宜担任董事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杨梅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1-053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际医学	股票代码	0005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霞	杜睿男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 777 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保障楼	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 777 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保障楼	
电话	029-88330516	029-88330516	
电子信箱	IMIR@000516.cn	IMIR@000516.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06,357,492.07	640,056,067.04	10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9,887,683.38	-344,055,583.85	-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3,028,524.61	-352,248,805.28	1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749,454.50	-260,058,892.05	12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45	-0.1784	7.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45	-0.1784	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7.19%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00,976,083.94	12,124,407,681.43	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72,277,384.11	5,000,813,442.21	17.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4%	676,971,198	304,878,048	质押	340,990,000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91,486,283		质押	45,568,800
曹鹤玲	境内自然人	2.39%	54,397,770	40,798,327		
张建成	境内自然人	2.23%	50,800,040			
深圳市元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44,336,1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28,500,079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18,000,08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5%	17,056,8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积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15,287,800			
西安商业科技开发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14,231,1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元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为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曹鹤玲为上述三家企业的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法人股东深圳市元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336,16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5%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 年 3 月 28 日,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医疗服务主业布局重大项目,商洛国际医学中心医院新院区正式开诊。商洛国际医学中心医院是公司继西安高新医院、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之后,按三级甲等医院标准重点建设的服务陕南地区老百姓的大型现代化区域性医疗中心。医院建筑面积 22 万平方米,规划床位 1800 张。设有神经内科、神经外科、肿瘤科、心血管内科、心胸外科、消化内科、骨科、眼科、产科、肛肠科、儿科、耳鼻喉科、重症医学科、微创介入科等 41 个临床科室,医学影像科、核医学科、放射治疗、高压氧舱等 10 个医技科室。随着商洛国际医学中心医院新院区正式启用、开诊,将为该医院就医环境、医疗服务水平带来全面提升,并大幅增强该院在所在区域的市场竞争力。

2、因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3、2021 年 5 月 18 日,经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审议通过,由子公司西安国际康复医学中心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西安国际医学生命养护中心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完成工商注册。

4、2021 年 5 月 27 日,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高分通过得 JCI 认证,这标志着该院医疗质量和医院管理水平与国际先进标准接轨,跻身全球医院管理先进行列,将从医院管理体系构建、医院各级人员的职业素养提升、医疗